

3

总12期

2021

全国地表水水质

NATIONAL SURFACE WATER QUALITY REPORT

月报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021年4月

目 录

一、概 况	1
1 主要江河	2
2 重要湖库	4
二、主要江河	6
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	6
2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	8
3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	11
4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	14
5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	18
6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	21
7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	23
8 浙闽片主要江河	27
9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	29
10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	30
11 南水北调调水干线	30
12 入海河流	30
三、湖泊和水库	33
1 太湖	33
2 滇池	33
3 巢湖	34
4 重要湖泊	35
5 重要水库	36
附 录	39

一、概况

“十四五”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共设置3641个地表水考核（简称“国考”）断面（点位），其中：在1824条河流上设置监测断面3292个，覆盖了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和辽河七大流域，浙闽片河流、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太湖、滇池和巢湖三湖的环湖河流等，同时包括在223条入海河流共设置入海水质监测断面230个；在太湖、滇池、巢湖等210个重点湖泊水库设置监测点位349个（87个湖泊201个点位，123座水库148个点位）。

2021年3月，全国共监测3397个地表水国考断面（点位），包括河流断面3091个，湖泊库点位306个；未监测的国考断面（点位）有244个。其中，入海河流监测了226个断面，有4个入海河流断面未监测。未监测原因主要由于季节性断流。

本月全国地表水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3397个国考断面（点位）中：I类水质断面占14.1%，II类占43.8%，III类占25.3%，IV类占11.7%，V类占3.0%，劣V类占2.1%。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8个百分点，II类下降0.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9个百分点，IV类上升0.1个百分点，V类下降0.3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4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¹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7个百分点，II类上升1.0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9个百分点，IV类上升0.1个百分点，V类下降1.1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7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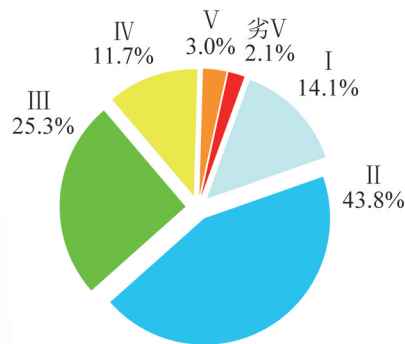


图1-1 2021年3月全国地表水水质类别比例

¹去年同期为“十四五”3641个国考断面(点位)统计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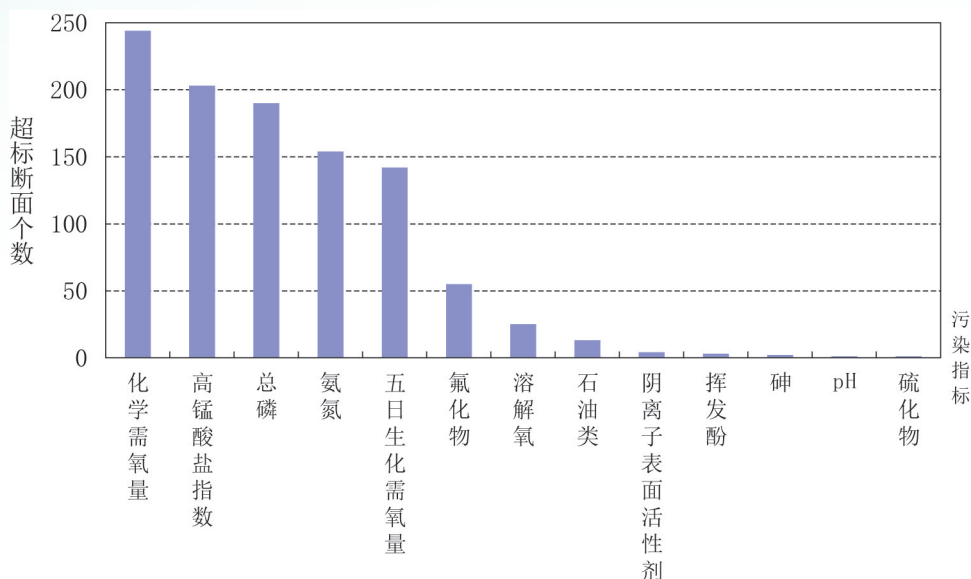


图 1-2 2021 年 3 月全国地表水污染指标统计

1 主要江河

本月全国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1732 条主要河流的 3091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14.1%，II 类占 45.4%，III 类占 25.5%，IV 类占 10.4%，V 类占 2.6%，劣 V 类占 2.0%。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 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 2.3 个百分点，II 类下降 0.7 个百分点，III 类上升 2.8 个百分点，IV 类上升 0.2 个百分点，V 类下降 0.4 个百分点，劣 V 类上升 0.4 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 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 2.8 个百分点，II 类上升 0.2 个百分点，III 类下降 0.5 个百分点，IV 类下降 0.3 个百分点，V 类下降 1.4 个百分点，劣 V 类下降 0.8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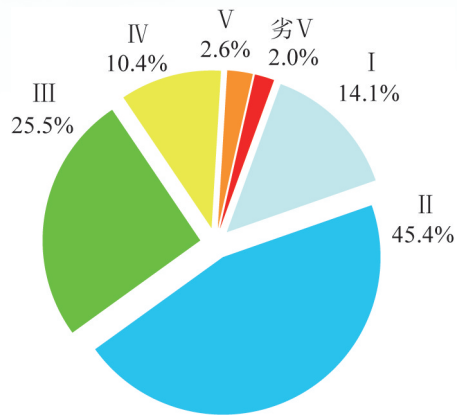


图 1-3 2021 年 3 月全国主要江河水质类别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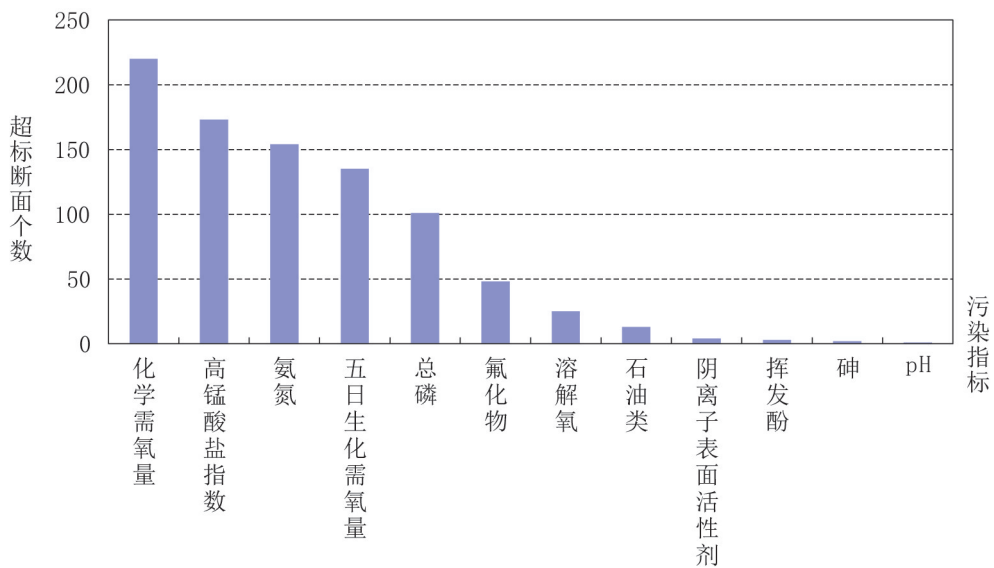


图 1-4 2021 年 3 月全国主要江河污染指标统计

长江流域、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主要江河水质为优；黄河流域、珠江流域、淮河流域、辽河流域和浙闽片主要江河水质良好；松花江流域和海河流域主要江河为轻度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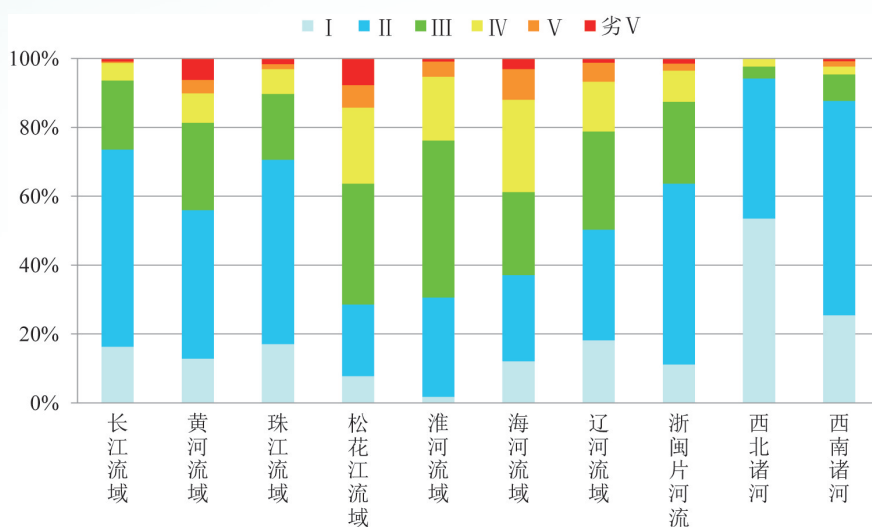


图 1-5 2021 年 3 月十大流域主要江河水质类别比例

2 重要湖库

本月监测的 186 个重要湖泊和水库中：程海、向海水库、莫莫格泡、贝尔湖、佩枯错、异龙湖、杞麓湖和宿鸭湖水库等 8 个湖库为重度污染；洪湖、黄盖湖、龙感湖、扎龙湖、星云湖、漏湖和西湖等 7 个湖库为中度污染；北大港水库、仙女湖、大通湖、洞庭湖、草海、菜子湖、鄱阳湖、长湖、黄大湖、松花湖、查干湖、莲花水库、镜泊湖、兴凯湖、小兴凯湖、万峰湖、元荡、太湖、淀山湖、长荡湖、巢湖、七里湖、城西湖、天井湖、洪泽湖、邵伯湖、高邮湖和滇池等 28 个湖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氟化物。其余湖库水质优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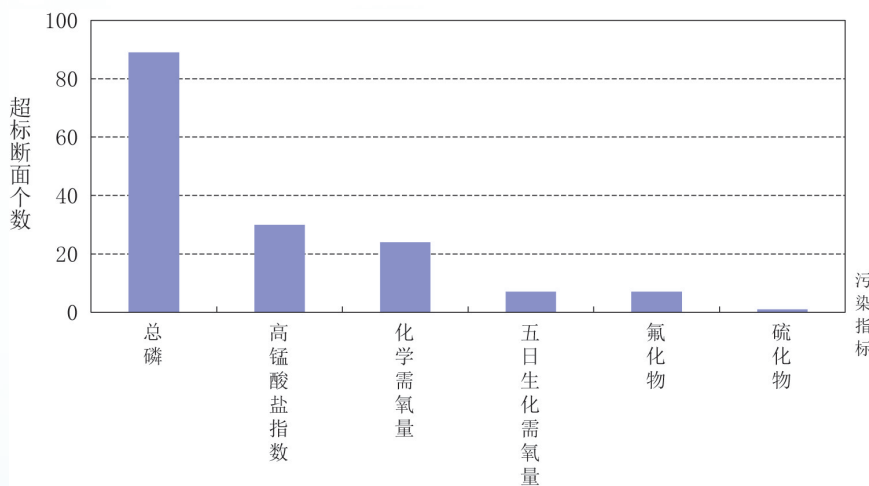


图 1-6 2021 年 3 月全国重点湖库污染指标统计

总氮单独评价时：安格庄水库、岗南水库、王快水库、西大洋水库、黄壁庄水库、东风水库、百花湖、隔河岩水库、松花湖、莲花水库、小兴凯湖、三门峡水库、小浪底水库、陆浑水库、万峰湖、异龙湖、元荡、淀山湖、云蒙湖、石梁河水库、骆马湖、太河水库、峡山水库、清河水库、碧流河水库、红崖山水库和解放村水库等27个湖库为劣V类水质；北塘水库、北大港水库、官厅水库、海子水库、白洋淀、高唐湖、仙女湖、南漪湖、斧头湖、洞庭湖、鄱阳湖、黄大湖、黄盖湖、山美水库、磨盘山水库、镜泊湖、鸭子荡水库、岩滩水库、杞麓湖、枫树坝水库、白盆珠水库、龙滩水库、巢湖、洪泽湖、瓦埠湖、崂山水库、水丰湖、滇池、乌拉泊水库和青海湖等30个湖库为V类水质；于桥水库、团城湖调节池、丹江口水库、太平湖、富水水库、松华坝水库、武昌湖、洪湖、洪门水库、瀛湖、红枫湖、草海、葫芦口水库、东钱湖、察尔森水库、莫莫格泡、星云湖、西丽水库、洪潮江水库、太湖、漏湖、西湖、阳澄湖、大房郢水库、佛子岭水库、南四湖、城东湖、城西湖、梅山水库、燕山水库、宫山嘴水库、党河水库和双塔水库等33个湖库为IV类水质；其余湖库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179个湖库中：龙感湖、异龙湖、杞麓湖、长荡湖、巢湖和滇池等6个湖泊为中度富营养状态；北大港水库、仙女湖、大通湖、新妙湖、洪湖、菜子湖、鄱阳湖、黄大湖、黄盖湖、向海水库、莫莫格泡、莲花水库、镜泊湖、星云湖、元荡、太湖、淀山湖、漏湖、阳澄湖、七里湖、城东湖、城西湖、天井湖、宿鸭湖水库、洪泽湖、焦岗湖、白马湖、邵伯湖、高塘湖和高邮湖等30个湖库为轻度富营养状态；其他湖库均为中营养和贫营养状态。

二、主要江河

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01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6.3%，II类占57.3%，III类占20.0%，IV类占5.1%，V类占0.4%，劣V类占0.9%。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9个百分点，II类下降1.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3.4个百分点，IV类上升0.6个百分点，V类下降1.0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3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5个百分点，II类下降2.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0.8个百分点，IV类上升0.3个百分点，V类下降0.8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2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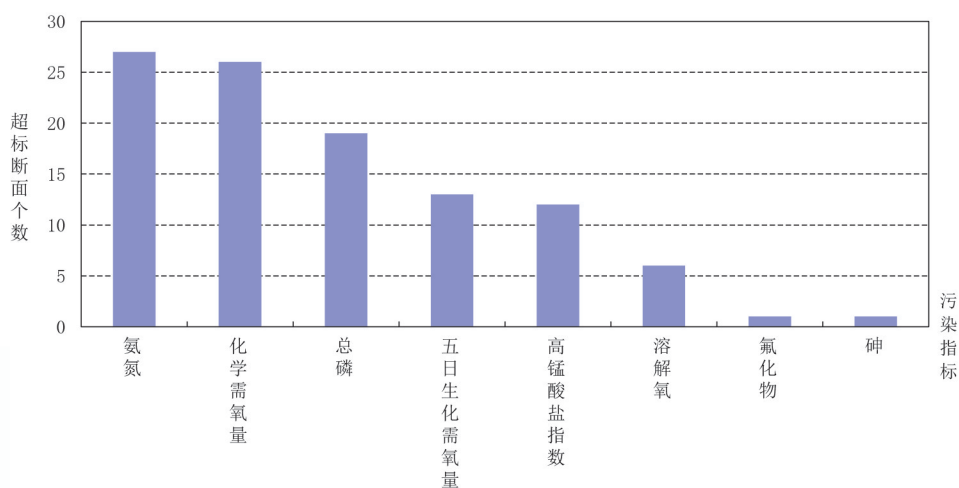


图2-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1.1 长江水系

1.1.1 干流

长江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8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3.3%，II类占80.7%，III类占6.0%，无IV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3个百分点，II类上升1.2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2个百分点，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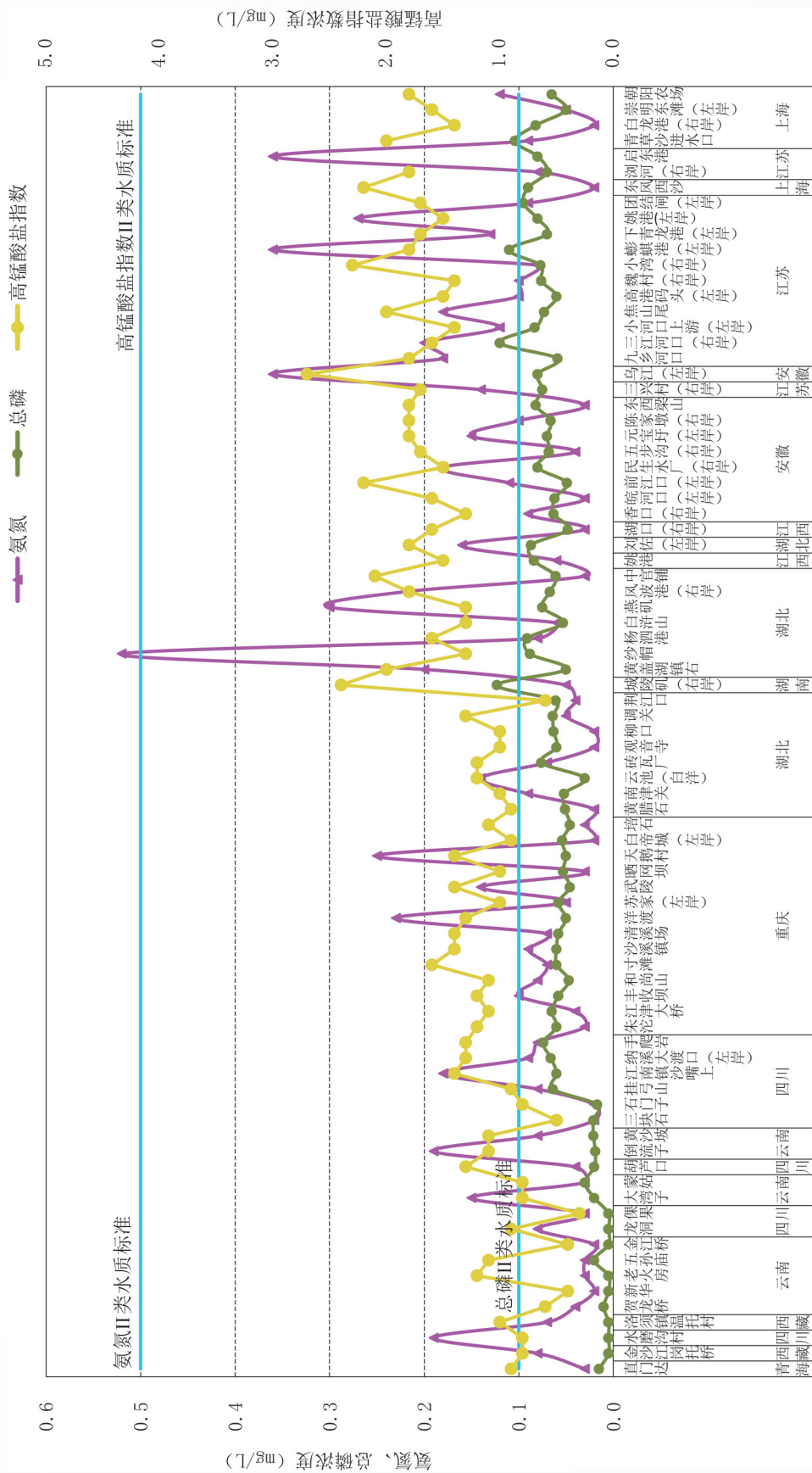


图2-2 长江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和总磷沿程变化

类下降1.2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8个百分点，II类上升5.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5个百分点。

1.1.2 支流

长江水系主要支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494条支流的92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6.6%，II类占55.2%，III类占21.2%，IV类占5.6%，V类占0.4%，劣V类占1.0%。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2个百分点，II类下降1.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3.7个百分点，IV类上升0.8个百分点，V类下降1.1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4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7个百分点，II类下降3.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0.3个百分点，IV类上升0.4个百分点，V类下降0.9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2个百分点。

八大支流中：雅砻江、嘉陵江、岷江、乌江、沅江、湘江、汉江和赣江水质均为优。

1.2 三峡库区

三峡库区水质为优。监测的14个断面均为II类水质。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所有断面水质类别比例均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7.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7.7个百分点。

1.3 省界断面

长江流域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154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0.8%，II类占57.8%，III类占13.6%，IV类占6.5%，V类占0.6%，劣V类占0.6%。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7个百分点，II类下降1.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9个百分点，IV类上升2.0个百分点，V类下降2.6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7.1个百分点，II类下降4.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2个百分点，IV类下降1.0个百分点，V类下降0.1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6个百分点。

2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25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2.8%，II类占43.2%，III类占25.3%，IV类占8.6%，V类占3.9%，劣V类占6.2%。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1个百分点，II类上升0.5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2个百分点，IV类下降3.9个百分点，V类上升0.5个百分

点，劣V类上升1.9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4个百分点，II类上升1.1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0个百分点，IV类下降1.6个百分点，V类下降1.4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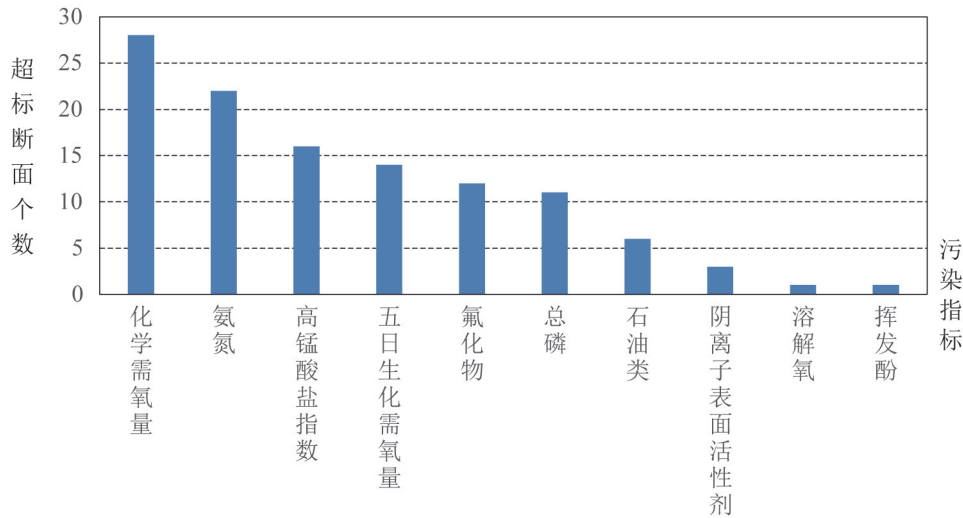


图2-3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2.1 干流

黄河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4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3.3%，II类占69.8%，III类占7.0%，无IV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3个百分点，II类上升2.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5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4个百分点，II类上升4.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4.6个百分点，IV类下降2.3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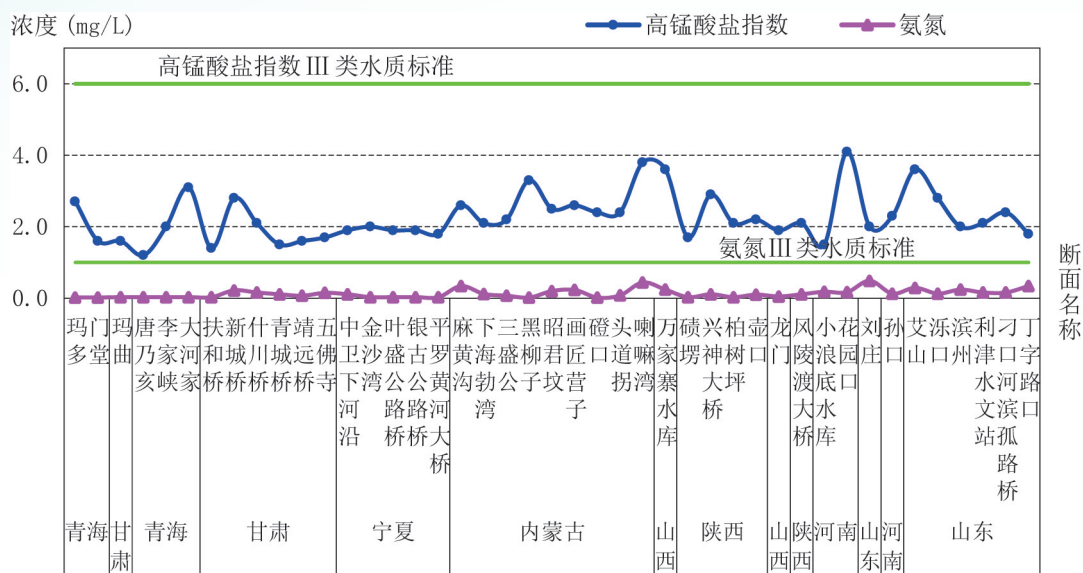


图2-4 黄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2.2 支流

黄河水系主要支流水质良好，监测的111条支流的214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0.7%，II类占37.9%，III类占29.0%，IV类占10.3%，V类占4.7%，劣V类占7.5%。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4个百分点，II类上升0.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6.1个百分点，IV类下降4.8个百分点，V类上升0.5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2.3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1个百分点，II类上升0.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3.4个百分点，IV类下降1.4个百分点，V类下降1.6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6个百分点。

其中：南川河、四道沙河、散渡河、文峪河、杨兴河、涑水河、湫水河、苦水河、西柳青河、马莲河和黄甫川为重度污染；丹河、北洛河、小黑河、浍河、磁窑河和都思兔河为中度污染；大汶河、小韦河、延河、新湓河、柴汶河、汾河、清水河、祖厉河、茹河、蔚汾河、金堤河和黄庄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黄河重要支流汾河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监测的12个断面中：I类、II类、III类、IV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均占16.7%。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黄河重要支流渭河水质为优。监测的13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23.1%，III类占69.2%，IV类占7.7%，无I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好转；与

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2.3 省界断面

黄河流域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7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4.1%，II类占54.9%，III类占21.1%，IV类占2.8%，V类占2.8%，劣V类占4.2%。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4个百分点，II类上升4.1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2个百分点，IV类下降6.7个百分点，V类下降0.4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0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3个百分点，II类上升6.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0.5个百分点，IV类下降9.4个百分点，V类上升2.8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2.6个百分点。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晋-晋、陕涑水河张留庄断面、湫水河磧口断面，陕-甘马莲河黑城岔断面。

3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36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7.1%，II类占53.6%，III类占19.1%，IV类占7.2%，V类占1.4%，劣V类占1.7%。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6.1个百分点，II类上升0.3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8个百分点，IV类上升0.3个百分点，V类上升0.8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1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7个百分点，II类上升2.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3个百分点，IV类下降0.8个百分点，V类下降1.6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2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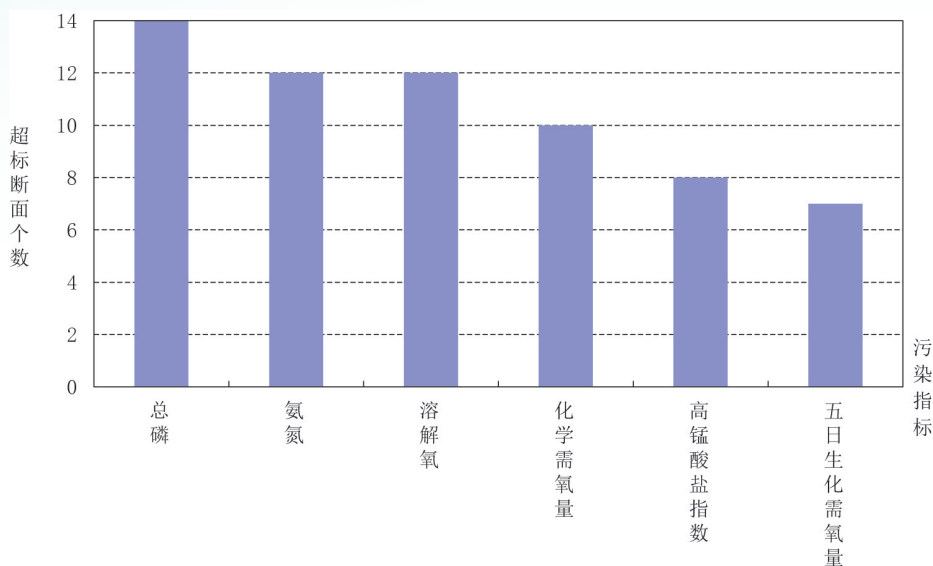


图2-5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3.1 珠江水系

3.1.1 干流

珠江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6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2.6%，II类占58.1%，III类占9.7%，IV类占8.1%，劣V类占1.6%，无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1.3个百分点，II类上升4.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9个百分点，IV类上升1.6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9.7个百分点，II类下降11.3个百分点，III类持平，IV类上升4.9个百分点，V类下降4.8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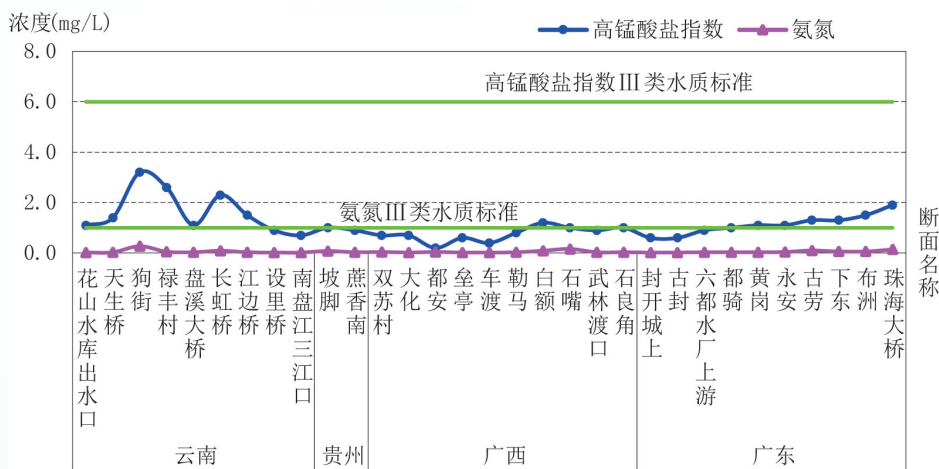


图2-6 珠江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3.1.2 支流

珠江水系主要支流水质为优。监测的126条支流的18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5.6%，II类占56.7%，III类占12.2%，IV类占3.9%，V类占0.6%，劣V类占1.1%。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7.2个百分点，II类上升2.3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5个百分点，IV类下降1.1个百分点，V类上升0.6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6个百分点，II类上升1.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0.5个百分点，IV类下降1.1个百分点，V类下降0.5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1个百分点。

其中：西南涌为重度污染；六枝河、东莞运河、石马河、绥江和高明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3.2 粤桂沿海诸河

粤桂沿海诸河水质良好。监测的54条河流的79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5%，II类占36.7%，III类占41.8%，IV类占12.7%，V类占2.5%，劣V类占3.8%。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持平，II类下降8.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8.9个百分点，IV类上升1.3个百分点，V类上升1.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2.5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2个百分点，II类上升10.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5个百分点，IV类下降5.0个百分点，V类下降3.8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

其中：练江、小东江和枫江为重度污染；寨头河和潭水河为中度污染；黄江河、吉隆河、大榄河、淡澳河、漳溪（金丰溪）和白沙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3.3 海南诸河

海南诸河水质良好。监测的26条河流的41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65.9%，III类占19.5%，IV类占9.8%，V类占4.9%，无I类、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9个百分点，II类上升2.5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4个百分点，IV类上升2.5个百分点，V类上升2.5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4.9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8个百分点，II类上升11.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9.1个百分点，IV类上升0.3个百分点，V类上升2.5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

其中：珠溪河和罗带河为中度污染；东山河、文教河、文澜江和滨州河为轻度污

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3.4 省界断面

珠江流域省界断面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4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1.1%，II类占48.9%，III类占17.8%，IV类占2.2%，无V类和劣V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5个百分点，II类下降4.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8.9个百分点，IV类上升2.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2.2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2个百分点，II类持平，III类上升2.2个百分点，IV类上升2.2个百分点，V类下降2.2个百分点。

4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化学需氧量、总磷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154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7.8%，II类占20.8%，III类占35.1%，IV类占22.1%，V类占6.5%，劣V类占7.8%。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5.7个百分点，II类下降6.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0个百分点，IV类上升4.5个百分点，V类下降2.0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3.6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2个百分点，II类持平，III类下降2.0个百分点，IV类上升3.0个百分点，V类下降1.9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2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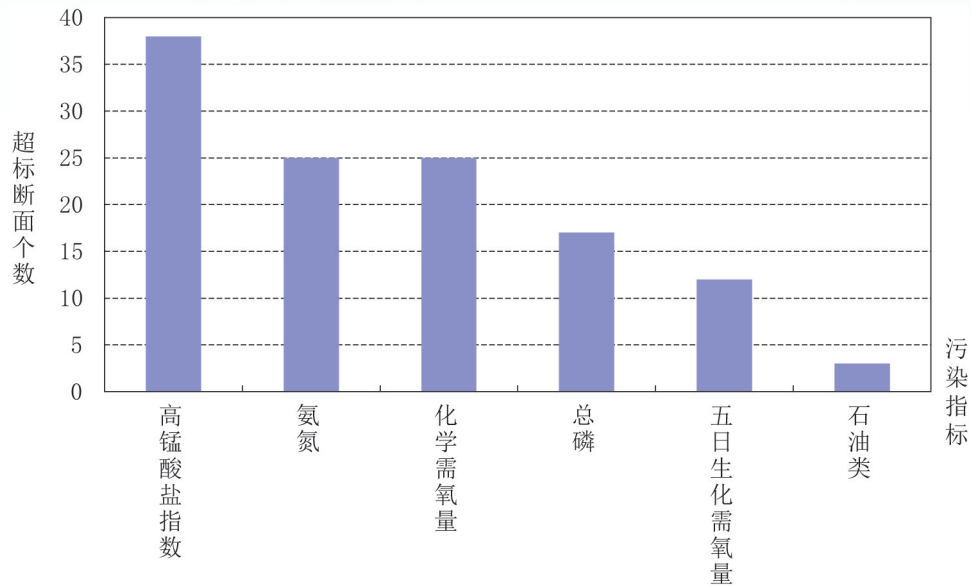


图2-7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4.1 松花江水系

4.1.1 干流

松花江干流水质良好。监测的18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1.1%，III类占72.2%，IV类占16.7%，无I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I类水质断面下降5.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6个百分点，IV类上升11.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5.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3.8个百分点，IV类上升11.4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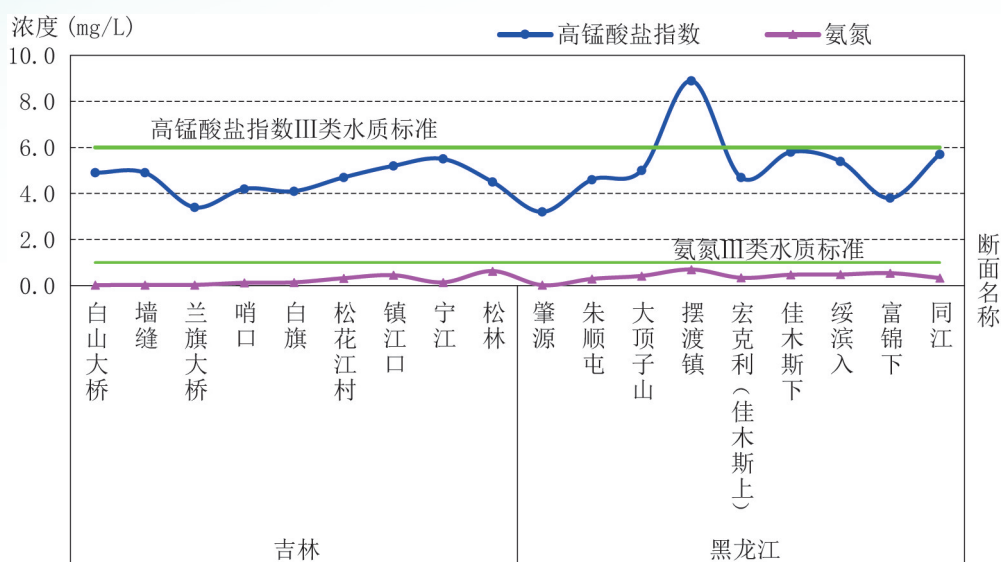


图2-8 松花江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4.1.2 支流

松花江水系主要支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化学需氧量和总磷。监测的52条河流的9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0.0%，II类占23.3%，III类占23.3%，IV类占23.3%，V类占6.7%，劣V类占13.3%。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2个百分点，II类下降7.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7.5个百分点，IV类上升9.2个百分点，V类下降6.1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5.6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7个百分点，II类上升5.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7.3个百分点，IV类上升3.5个百分点，V类下降4.1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1个百分点。

其中：卡岔河、挡石河、新凯河、沐石河、蚂蚁河、蜚克图河、阿什河和雾开河为重度污染；一统河、乌裕尔河、伊通河和肇兰新河为中度污染；倭肯河、呼兰河、嫩江、安邦河、拉林河、梧桐河、海浪河、牡丹江、蛟河、霍林河、音河、饮马河和双阳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4.2 黑龙江水系

黑龙江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9条河流的2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9.5%，II类占28.6%，III类占33.3%，IV类占23.8%，V类占4.8%，无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

质断面比例上升9.5个百分点，Ⅱ类上升5.9个百分点，Ⅲ类上升1.5个百分点，Ⅳ类下降12.6个百分点，Ⅴ类下降4.3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2个百分点，Ⅱ类下降10.7个百分点，Ⅲ类上升4.7个百分点，Ⅳ类上升5.9个百分点，Ⅴ类上升1.2个百分点。

其中：浓江河、额尔古纳河和黑龙江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4.3 乌苏里江水系

乌苏里江水系水质为优。监测的5条河流的10个断面中：Ⅱ类水质断面占30.0%，Ⅲ类占60.0%，Ⅳ类占10.0%，无Ⅰ类、Ⅴ类和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6.4个百分点，Ⅲ类上升14.5个百分点，Ⅳ类下降8.2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0.9个百分点，Ⅲ类上升5.5个百分点，Ⅳ类下降8.2个百分点，Ⅴ类下降18.2个百分点。

其中：七虎林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4.4 图们江水系

图们江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监测的6条河流的12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8.3%，Ⅲ类占58.3%，Ⅳ类占25.0%，Ⅴ类占8.3%，无Ⅱ类和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有所下降，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8.3个百分点，Ⅱ类下降25.0个百分点，Ⅲ类持平，Ⅳ类上升8.3个百分点，Ⅴ类上升8.3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8.3个百分点，Ⅱ类持平，Ⅲ类上升8.3个百分点，Ⅳ类下降25.0个百分点，Ⅴ类上升8.3个百分点。

其中：大汪清河为中度污染；嘎呀河和布尔哈通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为优。

4.5 绥芬河水系

绥芬河水系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绥芬河三岔口断面为Ⅳ类水质，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小绥芬河道河断面和大绥芬河小地营断面均为Ⅴ类水质。

4.6 省界断面

松花江流域省界断面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总磷和氨氮。监测的29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13.8%，Ⅱ类占31.0%，Ⅲ类占20.7%，Ⅳ类占27.6%，

V类占6.9%，无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1个百分点，II类下降11.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3.9个百分点，IV类上升19.9个百分点，V类下降0.8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4个百分点，II类上升5.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3.7个百分点，IV类上升20.2个百分点，V类下降7.9个百分点。

5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34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8%，II类占28.8%，III类占45.6%，IV类占18.5%，V类占4.4%，劣V类占0.9%。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3个百分点，II类下降0.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8个百分点，IV类下降3.1个百分点，V类上升0.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6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持平，II类上升9.8个百分点，III类下降4.9个百分点，IV类下降4.2个百分点，V类下降0.1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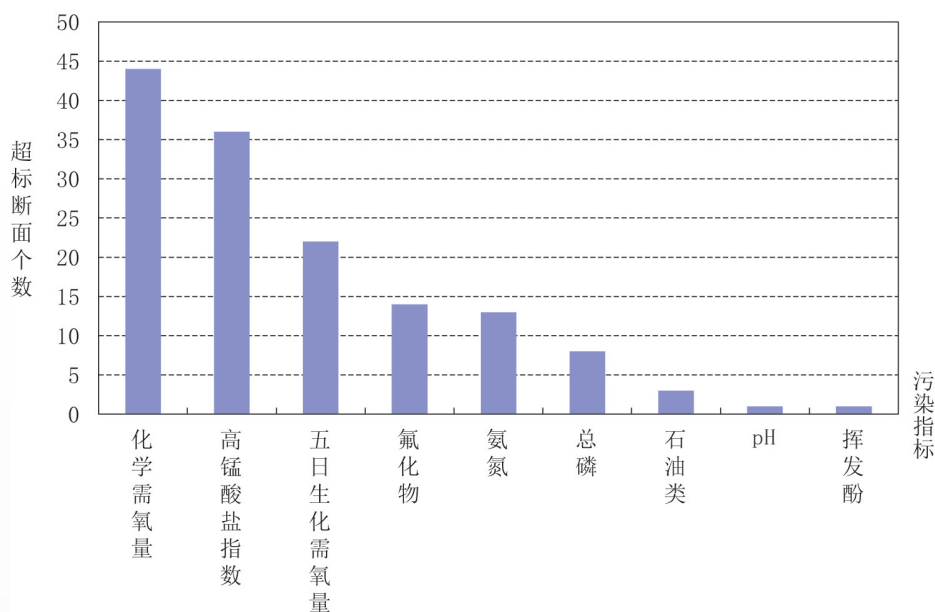


图2-9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5.1 淮河水系

5.1.1 干流

淮河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13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92.3%，III类占7.7%，无I类、IV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8.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38.5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7.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7.3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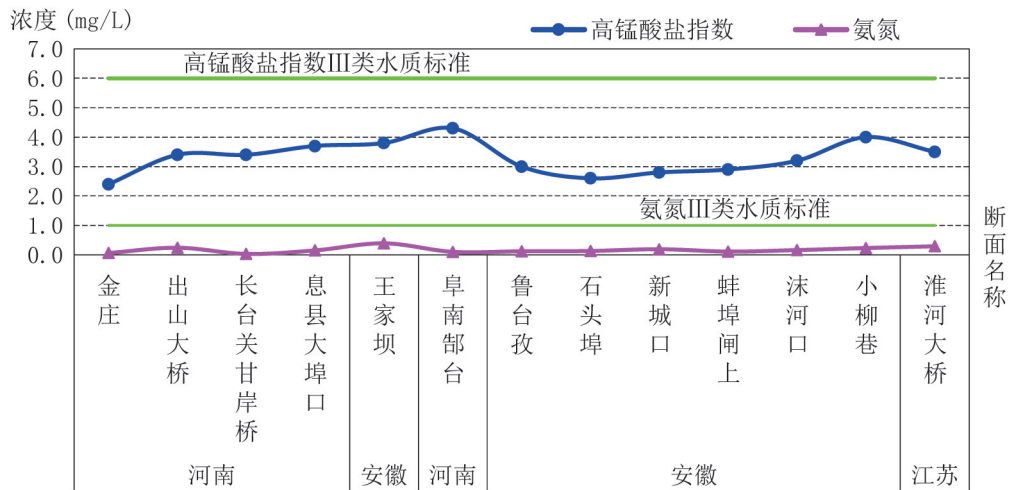


图2-10 淮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5.1.2 支流

淮河水系主要支流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氟化物。监测的104条河流的18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2%，II类占28.7%，III类占43.1%，IV类占22.1%，V类占3.3%，劣V类占0.6%。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6个百分点，II类下降1.0个百分点，III类上升3.5个百分点，IV类下降3.7个百分点，V类上升0.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2个百分点，II类上升11.8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8个百分点，IV类下降5.4个百分点，V类上升2.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6个百分点。

其中：淠东干渠为重度污染；天河和引江河为中度污染；北凌河、北淝河、奎河、新汴河、栢茶运河、沱河、浍河、涡河、清水河（油河）、清流河、清溪河、潼河、濠河、王引河、石梁河、老汴河、萧滩新河、贾鲁河、运料河、闫河、颍河和黑茨河为轻

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5.2 沂沭泗水系

沂沭泗水系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68条河流的98个断面中：Ⅱ类水质断面占20.4%，Ⅲ类占62.2%，Ⅳ类占13.3%，Ⅴ类占4.1%，无Ⅰ类和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0个百分点，Ⅱ类下降2.3个百分点，Ⅲ类上升2.4个百分点，Ⅳ类上升0.9个百分点，Ⅴ类和劣Ⅴ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3个百分点，Ⅲ类下降0.7个百分点，Ⅳ类上升4.0个百分点，Ⅴ类持平。

5.3 山东半岛独流入海

山东半岛独流入海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35条河流的48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4.2%，Ⅱ类占29.2%，Ⅲ类占31.2%，Ⅳ类占20.8%，Ⅴ类占10.4%，劣Ⅴ占4.2%。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0个百分点，Ⅱ类下降3.4个百分点，Ⅲ类上升5.1个百分点，Ⅳ类下降9.6个百分点，Ⅴ类上升1.7个百分点，劣Ⅴ类上升4.2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2个百分点，Ⅱ类上升13.3个百分点，Ⅲ类上升8.5个百分点，Ⅳ类下降17.8个百分点，Ⅴ类下降10.1个百分点，劣Ⅴ类上升1.9个百分点。

5.4 省界断面

淮河流域省界断面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氟化物。监测的49个断面中：Ⅱ类水质断面占20.4%，Ⅲ类占40.8%，Ⅳ类占30.6%，Ⅴ类占8.2%，无Ⅰ类和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1个百分点，Ⅲ类下降4.1个百分点，Ⅳ类下降8.2个百分点，Ⅴ类上升6.2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1个百分点，Ⅱ类上升11.9个百分点，Ⅲ类下降3.9个百分点，Ⅳ类下降9.8个百分点，Ⅴ类上升3.9个百分点。

6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和氟化物。监测的224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12.1%，Ⅱ类占

25.0%，III类占24.1%，IV类占26.8%，V类占8.9%，劣V类占3.1%。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5个百分点，II类上升4.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8个百分点，IV类上升2.7个百分点，V类下降2.0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9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1个百分点，II类下降1.3个百分点，III类上升6.1个百分点，IV类上升3.6个百分点，V类下降3.4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9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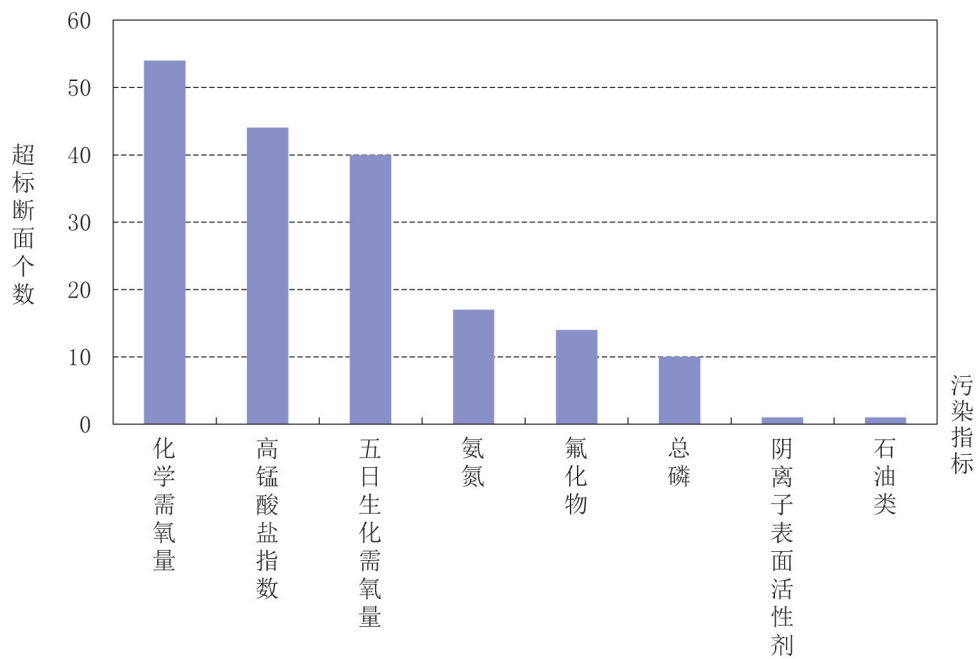


图2-11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6.1 海河水系

6.1.1 干流

海河干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3个断面中，三岔口断面为II类水质，海津大桥断面为III类水质，海河大闸断面为IV类水质。与上月相比，海河大闸断面水质有所好转，三岔口和海津大桥断面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3个断面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6.1.2 支流

海河水系主要支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110条支流的17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1.4%，II类占

22.9%，III类占24.0%，IV类占28.6%，V类占9.1%，劣V类占4.0%。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7个百分点，II类上升5.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6个百分点，IV类上升2.0个百分点，V类下降3.0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2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2个百分点，II类上升0.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6.6个百分点，IV类上升4.4个百分点，V类下降4.9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3个百分点。

其中：卫河为重度污染；潮白河、北运河、滹沱河和漳卫新河为中度污染；蓟运河、潮白新河、永定新河、大清河、子牙河、子牙新河、滏阳河、卫运河和南运河为轻度污染；其余主要河流水质优良。

6.2 滦河水系

滦河水系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8条河流1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3.3%，II类占44.4%，III类占16.7%，V类占5.6%，无I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3.8个百分点，II类下降2.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0.8个百分点，V类上升5.6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3.3个百分点，II类下降10.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3.3个百分点，IV类下降5.0个百分点，V类上升5.6个百分点。

6.3 冀东沿海诸河水系

冀东沿海诸河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7条河流7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42.9%，III类占28.6%，IV类占28.6%，无I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各类水质断面比例均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4.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4.3个百分点，IV类上升14.3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4.3个百分点。

6.4 徒骇马颊河水系

徒骇马颊河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监测的9条河流2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8%，II类占19.0%，III类占28.6%，IV类占33.3%，V类占14.3%，无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2个百分点，II类上升4.0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4个百分点，IV类上升8.3个百分点，V类上升4.3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0.0个百分点。与去

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8个百分点，II类下降1.0个百分点，III类上升8.6个百分点，IV类下降1.7个百分点，V类下降0.7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0.0个百分点。

6.5 省界断面

海河流域省界断面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5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0.3%，II类占22.4%，III类占20.7%，IV类占34.5%，V类占8.6%，劣V类占3.4%。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8个百分点，II类上升6.9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9个百分点，IV类上升10.4个百分点，V类下降8.6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7.7个百分点，II类上升7.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9.2个百分点，IV类上升0.1个百分点，V类下降4.5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4.8个百分点。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晋-冀桑干河册田水库出口断面，豫-冀卫河南乐元村集断面。

7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6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8.2%，II类占32.1%，III类占28.5%，IV类占14.5%，V类占5.5%，劣V类占1.2%。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5.4个百分点，II类上升0.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6.4个百分点，IV类下降0.5个百分点，V类下降0.9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2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7.2个百分点，II类上升3.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6.5个百分点，IV类下降5.6个百分点，V类下降6.7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4.9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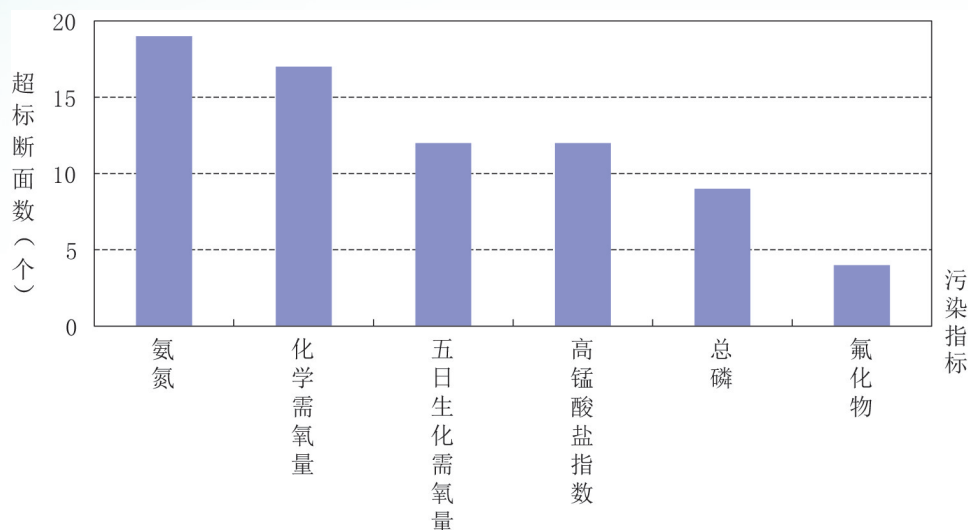


图2-12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7.1 辽河水系

7.1.1 干流

辽河干流水质良好。监测的1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8.3%，II类占16.7%，III类占58.3%，IV类占16.7%，无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8个百分点，II类上升5.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7个百分点，IV类下降5.5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2个百分点，II类上升2.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9.7个百分点，IV类下降19.0个百分点，V类下降14.3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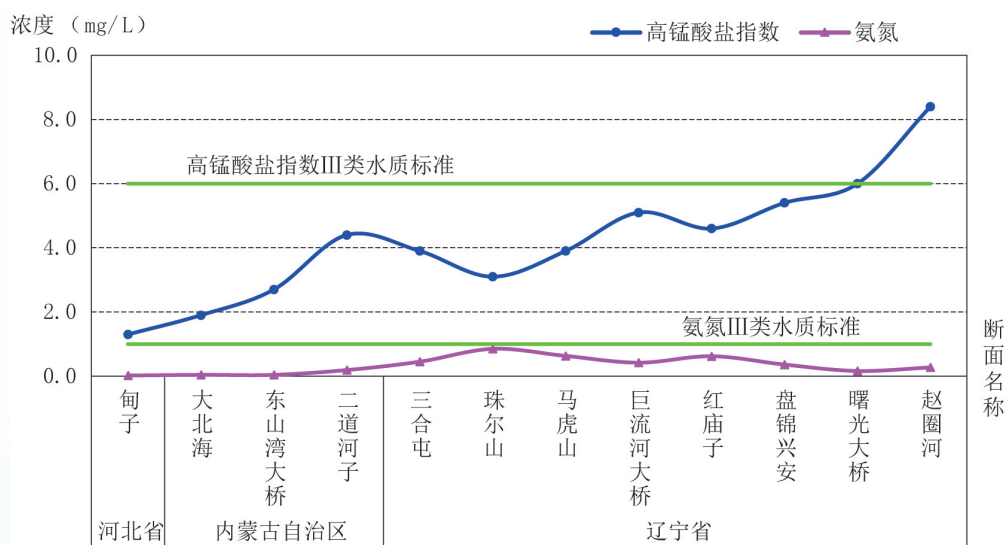


图2-13 辽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7.1.2 支流

辽河水系主要支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氨氮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27条河流的44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6.8%，II类占25.0%，III类占31.8%，IV类占22.7%，V类占11.4%，劣V类占2.3%。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9个百分点，II类下降13.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3个百分点，IV类上升5.1个百分点，V类上升2.6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6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8个百分点，II类上升12.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0个百分点，IV类下降13.2个百分点，V类下降6.5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3个百分点。

其中：阴河为重度污染；亮子河、黑木伦河和二道河为中度污染；西路嘎河、东辽河、招苏台河、条子河、养息牧河、小柳河和庞家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2 大辽河水系

大辽河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高锰酸盐指数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20条河流的3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5.8%，II类占26.3%，III类占23.7%，IV类占23.7%，V类占7.9%，劣V类占2.6%。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1个百分点，II类上升4.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8个百分点，IV类下降0.6个百分点，V类下降5.6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0.5个百分点，II类上升5.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7.9个百分点，IV类上升7.9个百分点，V类下降15.8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5.8个百分点。

其中：大辽河、蒲河和北沙河为中度污染；浑河、细河（汇入浑河）、细河（汇入太子河）、柳壕河和杨柳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3 大凌河水系

大凌河水系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6条河流的1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0.0%，II类占33.3%，III类占33.3%，IV类占13.3%，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5.7个百分点，II类上升4.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9.0个百分点，IV类下降1.0个百分点，V类下降7.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3.3个百分点，II类下降

13.4个百分点，Ⅲ类上升20.0个百分点，Ⅳ类下降6.7个百分点，Ⅴ类下降13.3个百分点。

其中：大凌河、大凌河西支、第二牯牛河、老虎山河、牯牛河和细河水质均为优良。

7.4 鸭绿江水系

鸭绿江水系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9条河流的24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25.0%，Ⅱ类占45.8%，Ⅲ类占29.2%，无Ⅳ类、Ⅴ类和劣Ⅴ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2.5个百分点，Ⅱ类下降10.4个百分点，Ⅲ类上升23.0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0个百分点，Ⅱ类下降6.2个百分点，Ⅲ类上升17.2个百分点，Ⅳ类下降8.0个百分点，Ⅴ类持平，劣Ⅴ类下降4.0个百分点。

其中：鸭绿江、浑江、哈泥河、螭蛄河、富尔江、半拉江、蒲石河、爱河和草河水质均为优。

7.5 辽东沿海诸河

辽东沿海诸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3条河流的20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30.0%，Ⅱ类占45.0%，Ⅲ类占20.0%，Ⅴ类占5.0%，无Ⅳ类和劣Ⅴ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3个百分点，Ⅱ类上升11.7个百分点，Ⅲ类下降7.8个百分点，Ⅳ类下降5.6个百分点，Ⅴ类上升5.0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1.0个百分点，Ⅱ类上升2.1个百分点，Ⅲ类下降3.8个百分点，Ⅳ类下降9.5个百分点，Ⅴ类上升5.0个百分点，劣Ⅴ类下降4.8个百分点。

其中：大旱河为中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6 辽西沿海诸河

辽西沿海诸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6条河流的12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41.7%，Ⅱ类占41.7%，Ⅲ类占8.3%，Ⅳ类占8.3%，无Ⅴ类和劣Ⅴ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8.3个百分点，Ⅱ类上升16.7个百分点，Ⅲ类下降8.4个百分点，Ⅳ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8.4个百分点，Ⅱ类上升16.7个百分点，Ⅲ类下降25.0个百分点，Ⅳ类持平。

其中：女儿河、连山河、六股河和狗河水质均为优；小凌河和兴城河水质良好。

7.7 省界断面

辽河流域省界断面整体水质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氨氮。监测的1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6.7%，II类占26.7%，III类占33.3%，IV类占20.0%，V类占6.7%，劣V类占6.7%。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3个百分点，II类下降23.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7个百分点，IV类上升20.0个百分点，V类上升6.7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6.7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8.7个百分点，II类下降11.8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7.9个百分点，IV类下降3.1个百分点，V类下降1.0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6.7个百分点。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冀-蒙阴河蒙古营子断面。

8 浙闽片主要江河

浙闽片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31条支流的19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1.1%，II类占52.5%，III类占23.7%，IV类占9.1%，V类占2.0%，劣V类占1.5%。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6.6个百分点，II类上升1.0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5个百分点，IV类上升4.0个百分点，V类下降1.0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0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5.5个百分点，II类下降6.9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7个百分点，IV类上升3.0个百分点，V类下降1.0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0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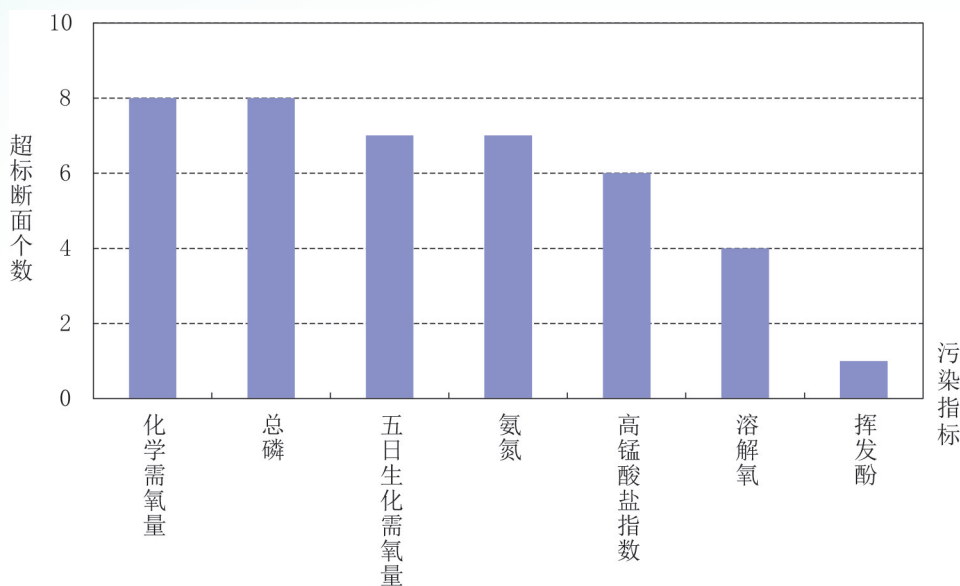


图2-14 浙闽片主要江河污染指标统计

8.1 安徽省境内河流

安徽省境内河流水质总体为优。监测的6条支流的7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85.7%，III类占14.3%，无I类、IV类、V类和劣V类断面。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其中：所有水质类别断面比例均持平。

其中：练江水质良好；新安江、横江、率水、丰乐水和扬之河水水质为优。

8.2 浙江省境内河流

浙江省境内河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72条支流的10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5.8%，II类占52.5%，III类占21.8%，IV类占7.9%，V类占1.0%，劣V类占1.0%。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9.9个百分点，II类上升9.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0个百分点，IV类上升2.9个百分点，V类下降4.0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7.8个百分点，II类下降11.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0.2个百分点，IV类上升2.9个百分点，V类上升1.0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

其中：大塘港为重度污染；虹桥塘河为中度污染；四灶浦、戍浦江、武义江、永康江、金清港、永宁江和玉环湖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8.3 福建省境内河流

福建省境内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54条支流的9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

6.7%，Ⅱ类占50.0%，Ⅲ类占26.7%，Ⅳ类占11.1%，Ⅴ类占3.3%，劣Ⅴ类占2.2%。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3个百分点，Ⅱ类下降8.9个百分点，Ⅲ类上升2.3个百分点，Ⅳ类上升5.5个百分点，Ⅴ类上升2.2个百分点，劣Ⅴ类上升2.2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4个百分点，Ⅱ类下降2.2个百分点，Ⅲ类下降3.3个百分点，Ⅳ类上升3.3个百分点，Ⅴ类下降3.4个百分点，劣Ⅴ类上升2.2个百分点。

其中：鹿溪为重度污染；文川溪和连城溪为中度污染；龙江、闽江梅溪、晋江西溪、浚溪、龙津溪、九龙江南溪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8.4 省界断面

浙闽片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6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16.7%，Ⅱ类占83.3%。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6.7个百分点，Ⅱ类上升16.7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持平，Ⅱ类上升16.7个百分点，Ⅲ类下降16.7个百分点。

9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51条河流的86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53.5%，Ⅱ类占40.7%，Ⅲ类占3.5%，Ⅳ类占2.3%，无Ⅴ类、劣Ⅴ类水质断面。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1个百分点，Ⅱ类上升1.2个百分点，Ⅲ类上升2.3个百分点，Ⅳ类下降0.2个百分点，劣Ⅴ类下降1.2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3.5个百分点，Ⅱ类下降5.6个百分点，Ⅲ类下降7.0个百分点，Ⅳ类下降0.9个百分点。

9.1 主要河流

和田河和喀什噶尔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9.2 省界断面

西北诸河省界断面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7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28.6%，Ⅱ类占57.1%，Ⅳ类占14.3%，无Ⅲ类、Ⅴ类和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4.3个百分点，Ⅱ类上升14.2个百分点，Ⅳ类上升14.3个百分点，劣Ⅴ类下降14.3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

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1.4个百分点，II类上升40.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6.7个百分点，IV类下降2.4个百分点。

10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79条河流的13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5.4%，II类占62.3%，III类占7.7%，IV类占2.3%，V类占1.5%，劣V类占0.8%。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6个百分点，II类上升5.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3个百分点，IV类下降0.8个百分点，V类上升1.5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8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0.8个百分点，II类下降0.8个百分点，III类下降8.5个百分点，IV类上升0.8个百分点，V类上升0.7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0个百分点。

10.1 主要河流

西洱河为重度污染；思茅河为中度污染；星宿江、狮泉河和黑惠江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10.2 省界断面

西南诸河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3个断面中：香达和芒康县曲孜卡断面为I类水质，那全断面为II类水质。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各省界断面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1 南水北调调水干线

11.1 南水北调东线调水干线

南水北调东线调水期间干线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3个断面（点位）中：II类水质断面占46.2%，III类占53.8%，无I类、IV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江苏境内断面（点位）和山东境内断面总体水质均为优。

11.2 南水北调中线调水干线

南水北调中线调水干线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6个监测断面（点位）均为I、II类水质。其中丹江口水库库体及取水口水质总体为II类，自河南经河北抵达天津沿程的水质均为I类。与上月相比，江北大桥点位水质明显好转，其余断面（点位）水质均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2 入海河流

入海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和总磷。监测的219条支流的226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1%，II类占27.9%，III类占38.5%，IV类占20.4%，V类占8.4%，劣V类占1.8%。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1个百分点，II类下降1.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6个百分点，IV类下降0.6个百分点，V类上升0.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0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3个百分点，II类上升1.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0.8个百分点，IV类上升0.6个百分点，V类下降1.7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2.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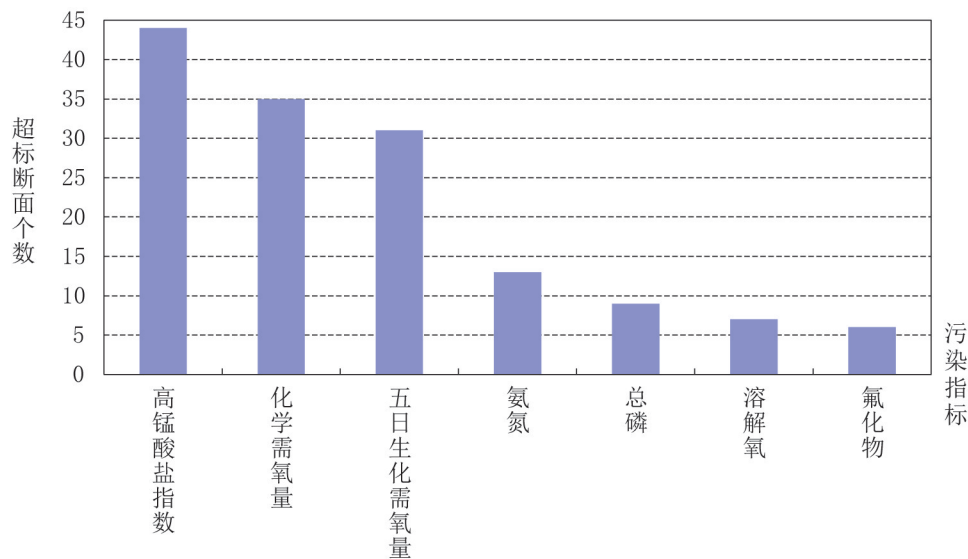


图2-15 入海河流污染指标统计

12.1 渤海

入渤海的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55条支流的5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5%，II类占20.0%，III类占20.0%，IV类占34.5%，V类占18.2%，劣V类占1.8%。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7个百分点，II类上升1.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6个百分点，IV类下降1.3个百分点，V类上升5.0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8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8个百分点，II类持平，III类上升1.8个百分点，IV类上升10.9个百分点，V类下降3.6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0.9个百分点。

12.2 黄海

入黄海的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57条支流的5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5%，II类占14.0%，III类占61.4%，IV类占10.5%，V类占8.8%，劣V类占1.8%。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3个百分点，II类下降4.8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0.5个百分点，IV类下降8.3个百分点，V类上升1.2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8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8个百分点，II类下降4.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4.9个百分点，IV类下降11.9个百分点，V类上升0.2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

12.3 东海

入东海的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41条支流的44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38.6%，III类占36.4%，IV类占18.2%，V类占2.3%，劣V类占4.5%，无I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8个百分点，IV类上升9.1个百分点，V类下降9.1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2.3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9.1个百分点，IV类上升4.5个百分点，V类下降2.3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2.3个百分点。

12.4 南海

入南海的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66条支流的7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9%，II类占38.6%，III类占35.7%，IV类占18.6%，V类占4.3%，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4个百分点，II类下降2.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7个百分点，IV类持平，V类上升1.4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2.9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4个百分点，II类上升6.2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1个百分点，IV类上升0.3个百分点，V类下降1.3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4个百分点。

三、湖泊和水库

1 太湖

1.1 湖体

太湖湖体共监测 17 个点位。全湖整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其中，湖心区、北部沿岸区和西部沿岸区为轻度污染，东部沿岸区水质良好。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湖心区、东部沿岸区和西部沿岸区水质无明显变化，北部沿岸区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西部沿岸区水质有所好转，全湖整体、湖心区、东部沿岸区和北部沿岸区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为Ⅳ类水质，其中，东部沿岸区为Ⅲ类水质，湖心区为Ⅳ类水质，北部沿岸区为Ⅴ类水质，西部沿岸区为劣Ⅴ类水质。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为轻度富营养状态。其中，湖心区、北部沿岸区和西部沿岸区为轻度富营养，东部沿岸区为中营养。

1.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 105 条河流的 132 个断面中：Ⅱ类水质断面占 35.6%，Ⅲ类占 54.5%，Ⅳ类占 9.8%。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 7.1 个百分点，Ⅲ类上升 10.2 个百分点，Ⅳ类下降 2.4 个百分点，Ⅴ类下降 0.8 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 2.3 个百分点，Ⅱ类下降 2.7 个百分点，Ⅲ类上升 6.4 个百分点，Ⅳ类持平，Ⅴ类下降 0.8 个百分点，劣Ⅴ类下降 0.8 个百分点。

主要入湖河流：百渎港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出湖河流：所有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环湖河流：京杭大运河苏南段（苏南运河段）、京杭大运河嘉兴段、伯渎港、北福山塘、华田泾、武宜运河和浦东运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2 滇池

2.1 湖体

滇池湖体共监测 10 个点位。全湖整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总磷和高锰酸盐指数。其中，滇池外海为中度污染，滇池草海为轻度污染。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水质无明显变化，滇池外海和滇池草海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全湖整体水质无明显变化，滇池外海和滇池草海水质有所下降。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为V类水质，其中，滇池外海为V类水质，滇池草海为劣V类水质。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为中度富营养状态。其中，滇池外海为中度富营养，滇池草海为轻度富营养。

2.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1条河流的1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9.1%，II类占36.4%，III类占36.4%，IV类占9.1%，劣V类占9.1%，无V类水质断面。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8个百分点，II类下降13.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8.1个百分点，IV类下降15.9个百分点，V类下降8.3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9.1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9.1个百分点，II类下降13.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1.4个百分点，IV类下降15.9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9.1个百分点。

主要入湖河流：东大河为重度污染；捞鱼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环湖河流：金汁河水质良好。

3 巢湖

3.1 湖体

巢湖湖体共监测8个点位。全湖整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其中，东半湖和西半湖均为轻度污染。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东半湖和西半湖水水质均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西半湖水水质无明显变化，全湖整体和东半湖水水质有所下降。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为V类水质，其中，东半湖为V类水质，西半湖为劣V类水质。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为中度富营养状态。其中，东半湖为轻度富营养，西半湖为中度富营养。

3.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3条河流的21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42.9%，III类占33.3%，IV类占14.3%，V类占4.8%，劣V类占4.8%。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持平，III类下降14.3个百分点，IV类上升9.5个百分点，V类持平，劣V类上升4.8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8个百分点，II类上升9.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4.3个百分点，IV类上升4.8个百分点，V类持平，劣V类上升4.8个百分点。

主要入湖河流：南淝河为重度污染；派河为中度污染；十五里河和白石天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出湖河流：裕溪河水质为优。

主要环湖河流：所有河流水质均为优良。

4 重要湖泊

本月监测的71个其他重要湖泊中，杞麓湖、异龙湖和莫莫格泡等6个湖泊为劣V类水质；龙感湖、星云湖和洪湖等7个湖泊为V类；长荡湖、高邮湖和元荡等22个湖泊为IV类；城东湖、阳澄湖和高塘湖等21个湖泊为III类；东钱湖、女山湖和阳宗海等10个湖泊为II类；香山湖、高唐湖和喀纳斯湖等5个湖泊为I类。

与上月相比，新妙湖水质明显好转，鄱阳湖、镜泊湖、兴凯湖、东钱湖、骆马湖、沱湖、女山湖、泊湖、查干湖、阳宗海、梁子湖、洱海、高唐湖、赛里木湖和抚仙湖水质有所好转；西湖和青海湖水质明显下降；杞麓湖、龙感湖、元荡、黄盖湖、城西湖、七里湖、小兴凯湖和内外珠湖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湖泊水质无明显变化。

与去年同期相比，青海湖水质明显好转；长荡湖、兴凯湖、扎龙湖、天河湖、东钱湖、武昌湖、女山湖、瓦埠湖、白洋淀、阳宗海、梁子湖、克鲁克湖、沙湖、香山湖、高唐湖、赛里木湖和邛海水质有所好转；异龙湖、黄盖湖、长湖、西湖和佩枯错水质明显下降；杞麓湖、龙感湖、星云湖、高邮湖、元荡、城西湖、城东湖、邵伯湖、菜子湖、白马湖、镜泊湖、七里湖、草海、万峰湖和泸沽湖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湖泊

注：程海氟化物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

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异龙湖、元荡和淀山湖等6个湖泊为劣V类水质；杞麓湖、黄盖湖和黄大湖等14个湖泊为V类；星云湖、洪湖和淠湖等13个湖泊为IV类；其余38个湖泊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69个湖泊中，杞麓湖、异龙湖和龙感湖等4个湖泊为中度富营养状态；星云湖、洪湖和高邮湖等25个湖泊为轻度富营养状态；万峰湖、赛里木湖和喀纳斯湖等7个湖泊为贫营养状态；其余33个湖泊为中营养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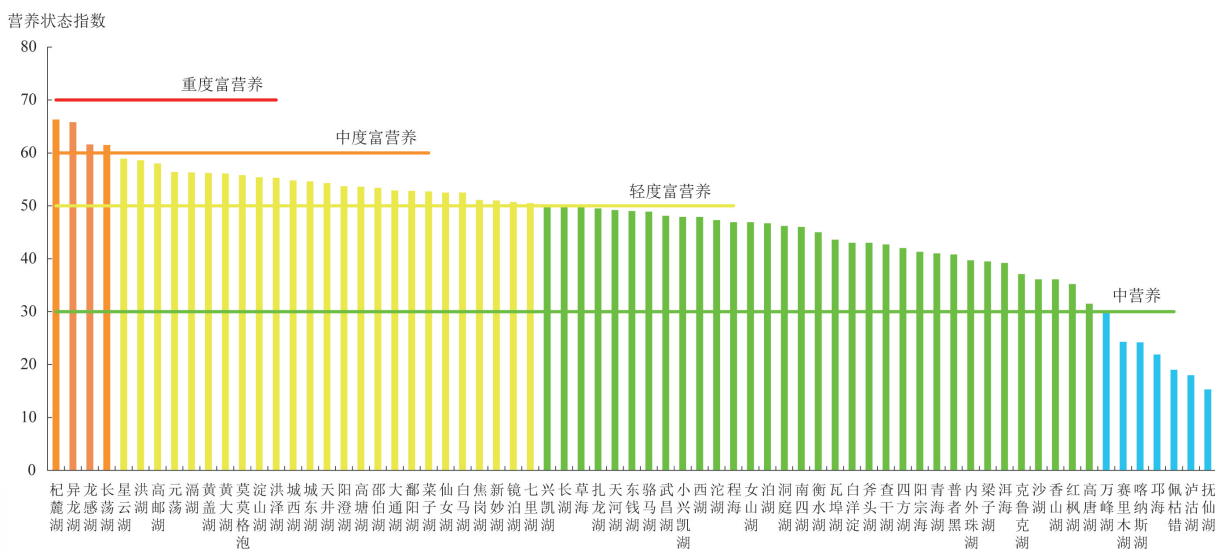


图3-1 2021年3月重要湖泊营养状态指数比较

5 重要水库

本月监测的112个重要水库中，宿鸭湖水库和向海水库为劣V类水质；莲花水库、北大港水库和松花湖为IV类；玉滩水库、石梁河水库和峡山水库等18个水库为III类；察尔森水库、崂山水库和公明水库等57个水库为II类；三门峡水库、太河水水库和红崖山水库等32个水库为I类。

与上月相比，北大港水库、石梁河水库、大中河水库和官厅水库水质明显好转；玉滩水库、察尔森水库、洪潮江水库、磨盘山水库、沙河水库、解放村水库、西丽水库、鲁班水库、小浪底水库、太河水水库、乌金塘水库、梅山水库、燕山水库、东风水库、瀛湖、牛路岭水库、鲇鱼山水库、松华坝水库、东圳水库、龙羊峡水库、白盆珠

水库、户宋河水库、紧水滩水库和珊溪水库水质有所好转；宿鸭湖水库、陆浑水库、勐板河水库、王瑶水库、龙滩水库、湖南镇水库、怀柔水库、漳河水库和松花湖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水库水质无明显变化。

与去年同期相比，北大港水库、三门峡水库、东风水库、七一水库和北塘水库水质明显好转；玉滩水库、察尔森水库、崂山水库、公明水库、洪潮江水库、茈碧湖、铁岗水库、大房郢水库、宫山嘴水库、城西水库、小浪底水库、乌金塘水库、大隆水库、瀛湖、牛路岭水库、大广坝水库、鲇鱼山水库、海子水库、白莲河水库、大中河水库、乌拉泊水库、富水水库、东圳水库、花亭湖、白盆珠水库、隔河岩水库、铜山源水库、岩滩水库、珊溪水库和官厅水库水质有所好转；陆浑水库水质明显下降；宿鸭湖水库、东溪水库、安格庄水库、黄壁庄水库、水丰湖、柘林湖、王瑶水库、岗南水库、海西海、清林径水库、双塔水库、西大洋水库、湖南镇水库、怀柔水库、漳河水库、新丰江水库、松花湖和鸭子荡水库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水库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莲花水库、石梁河水库和峡山水库等21个水库为劣V类水质；北大港水库、崂山水库和磨盘山水库等14个水库为V类；察尔森水库、洪门水库和洪潮江水库等19个水库为IV类；其余58个水库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107个水库中，宿鸭湖水库、莲花水库和向海水库等4个水库为轻度富营养状态；海子水库、白莲河水库和大中河水库等37个水库为贫营养状态；其余66个水库为中营养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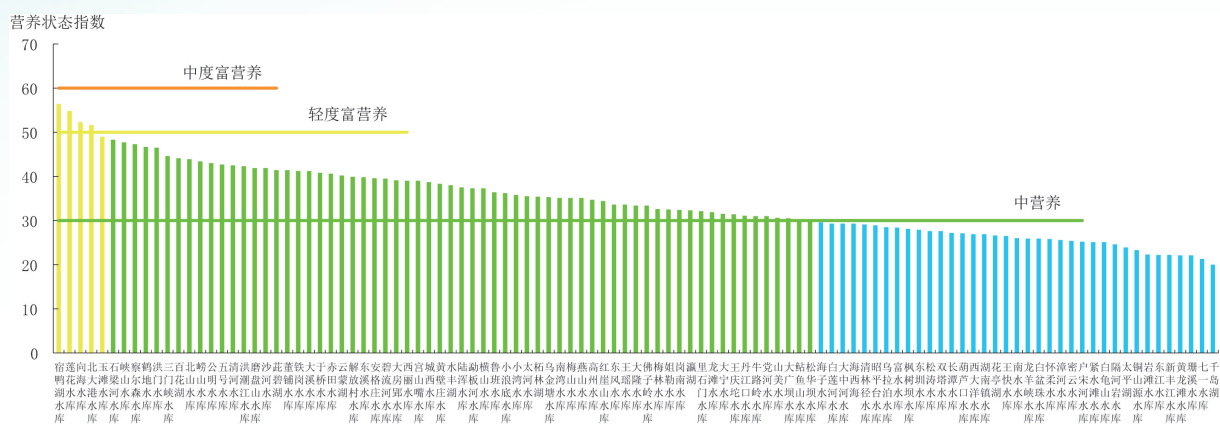


图3-2 2021年3月重要水库营养状态指数比较

附录

1、概况说明

按照生态环境部《“十四五”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断面设置方案》（环办监测〔2020〕3号）和《关于调整呼伦湖等湖泊水质评价考核方法的通知》（环办水体函〔2021〕41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1月起，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开展全国3641个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监测工作，并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全国地表水水质月报。

其中，地表水监测断面包括：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和辽河七大流域，浙闽片河流、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太湖、滇池和巢湖环湖河流等共1824条河流的3292个断面；以及太湖、滇池、巢湖等210个（座）重点湖库的349个点位（87个湖泊201个点位，123座水库148个点位）。

地表水水质评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环办〔2011〕22号文件）。

2、地表水水质月报评价指标及标准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办〔2011〕22号文）的要求，地表水水质评价指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除水温、总氮、粪大肠菌群以外的21项指标。即：pH值、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铜、锌、氟化物、硒、砷、汞、镉、铬（六价）、铅、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和硫化物。总氮作为参考指标单独评价。水温仅作为参考指标。湖泊和水库营养状态评价指标为：叶绿素a（chl_a）、总磷（TP）、总氮（TN）、透明度（SD）和高锰酸盐指数（COD_m）共5项。

水质评价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按I类~劣V类六个类别进行评价。

湖泊和水库营养化评价方法按贫营养~重度富营养五个级别进行评价。

3、河流水质评价方法

（1）断面水质评价

河流断面水质类别评价采用单因子评价法，即根据评价时段内该断面参评的指标中类别最高的一项来确定。描述断面的水质类别时，使用“符合”或“劣于”等词语。

表1 断面、河段水质定性评价

水质类别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水质功能
I、II类水质	优	蓝色	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珍稀水生生物栖息地、鱼虾类产卵场、仔稚幼鱼的索饵场等
III类水质	良好	绿色	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鱼虾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游泳区
IV类水质	轻度污染	黄色	一般工业用水和人体非直接接触的娱乐用水
V类水质	中度污染	橙色	农业用水及一般景观用水
劣V类水质	重度污染	红色	除调节局部气候外,使用功能较差

断面水质类别与水质定性评价分级的对应关系见表1。

(2)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评价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评价：当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少于5个时，计算河流、流域（水系）所有断面各评价指标浓度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并按表1指出每个断面的水质类别和水质状况。

当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在5个（含5个）以上时，采用断面水质类别比例法，即根据评价河流、流域（水系）中各水质类别的断面数占河流、流域（水系）所有评价断面总数的百分比来评价其水质状况。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在5个（含5个）以上时不作平均水质类别的评价。如果所有断面水质均为III类，整体水质为良好；如果所有断面水质均为V类，整体水质为中度污染。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类别比例与水质定性评价分级的对应关系见表2。

表2 河流、水系水质定性评价

水质类别比例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I~III类水质比例 $\geq 90\%$	优	蓝色
$75\% \leq$ I~III类水质比例 $< 90\%$	良好	绿色
I~III类水质比例 $< 75\%$,且劣V类比例 $< 20\%$	轻度污染	黄色
I~III类水质比例 $< 75\%$,且 $20\% \leq$ 劣V类比例 $< 40\%$	中度污染	橙色
I~III类水质比例 $< 60\%$,且劣V类比例 $\geq 40\%$	重度污染	红色

(3) 地表水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a、断面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评价时段内，断面水质为“优”或“良好”时，不评价主要污染指标。

断面水质超过Ⅲ类标准时，先按照不同指标对应水质类别的优劣，选择水质类别最差的前三项指标作为主要污染指标。当不同指标对应的水质类别相同时计算超标倍数，将超标指标按其超标倍数大小排列，取超标倍数最大的前三项为主要污染指标。当氰化物或汞、铅、六价铬等重金属超标时，也作为主要污染指标列出。

确定了主要污染指标的同时，应在指标后标注该指标浓度超过Ⅲ类水质标准的倍数，即超标倍数，如高锰酸盐指数(1.2)。对于水温、pH值和溶解氧等项目不计算超标倍数。

$$\text{超标倍数} = \frac{\text{某指标的浓度值} - \text{该指标的Ⅲ类水质标准}}{\text{该指标的Ⅲ类水质标准}}$$

b、河流、流域（水系）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将水质超过Ⅲ类标准的指标按其断面超标率大小排列，整个流域取断面超标率最大的前五项为主要污染指标，河流水系取断面超标率最大的前三项为主要污染指标；对于断面数少于5个的河流、流域（水系），按“a、断面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确定每个断面的主要污染指标。

$$\text{断面超标率} = \frac{\text{某评价指标超过Ⅲ类标准的断面(点位)个数}}{\text{断面(点位)总数}} \times 100\%$$

4、湖泊水库评价方法

(1) 水质评价

a、湖泊、水库单个点位的水质评价，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进行。

b、当一个湖泊、水库有多个监测点位时，计算湖泊、水库多个点位各评价指标浓度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

c、湖泊、水库多次监测结果的水质评价，先按时间序列计算湖泊、水库各个点位各个评价指标浓度的算术平均值，再按空间序列计算湖泊、水库所有点位各个评价指标浓度的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

d、对于大型湖泊、水库，亦可分不同的湖（库）区进行水质评价。

e、河流型水库按照河流水质评价方法进行。

(2) 营养状态评价

a、评价方法

采用综合营养状态指数法 (TLI (Σ))。

b、湖泊营养状态分级

采用0~100的一系列连续数字对湖泊(水库)营养状态进行分级:

TLI (Σ) < 30	贫营养
30 ≤ TLI (Σ) ≤ 50	中营养
TLI (Σ) > 50	富营养
50 < TLI (Σ) ≤ 60	轻度富营养
60 < TLI (Σ) ≤ 70	中度富营养
TLI (Σ) > 70	重度富营养

c、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计算

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计算公式如下:

$$TLI(\Sigma) = \sum_{j=1}^m W_j \cdot TLI(j)$$

式中: TLI(Σ)——综合营养状态指数;

W_j——第 j 种参数的营养状态指数的相关权重;

TLI(j) ——代表第 j 种参数的营养状态指数。

以 chla 作为基准参数, 则第 j 种参数的归一化的相关权重计算公式为:

$$W_j = \frac{r_{ij}^2}{\sum_{j=1}^m r_{ij}^2}$$

式中: r_{ij}——第 j 种参数与基准参数 chla 的相关系数;

m——评价参数的个数。

中国湖泊(水库)的 chla 与其它参数之间的相关关系 r_{ij} 及 r_{ij}² 见表 3。

表 3 中国湖泊(水库)部分参数与 chla 的相关关系 r_{ij} 及 r_{ij}² 值

参数	chla	TP	TN	SD	COD _{Mn}
r _{ij}	1	0.84	0.82	-0.83	0.83
r _{ij} ²	1	0.7056	0.6724	0.6889	0.6889

(4) 各项目营养状态指数计算

$$TLI(chla) = 10(2.5 + 1.086 \ln chla)$$

$$TLI(TP) = 10(9.436 + 1.624 \ln TP)$$

$$TLI(TN) = 10(5.453 + 1.694 \ln TN)$$

$$TLI(SD) = 10(5.118 - 1.94 \ln SD)$$

$$TLI(CODMn) = 10(0.109 + 2.661 \ln CODMn)$$

式中：chla单位为 mg/m^3 ，SD单位为m；其它指标单位均为 mg/L 。

5、不同时段水环境变化的判断

对断面（点位）、河流、流域（水系）、全国及行政区域内不同时段的水质变化趋势分析，以断面（点位）的水质类别或河流、流域（水系）、全国及行政区域内水质类别比例的变化为依据，对照表1或表2的规定，按下述方法评价。

按水质状况等级变化评价：

- ①当水质状况等级不变时，则评价为无明显变化；
- ②当水质状况等级发生一级变化时，则评价为有所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
- ③当水质状况等级发生两级以上（含两级）变化时，则评价为明显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恶化）。

按组合类别比例法评价：

设 ΔG 为后时段与前时段I~III类水质百分点之差： $\Delta G = G_2 - G_1$ ， ΔD 为后时段与前时段劣V类水质百分点之差： $\Delta D = D_2 - D_1$ ；

- ①当 $\Delta G - \Delta D > 0$ 时，水质变好；当 $\Delta G - \Delta D < 0$ 时，水质变差；
- ②当 $|\Delta G - \Delta D| \leq 10$ 时，则评价为无明显变化；
- ③当 $10 < |\Delta G - \Delta D| \leq 20$ 时，则评价有所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
- ④当 $|\Delta G - \Delta D| > 20$ 时，则评价为明显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恶化）。

按水质状况等级变化评价或按组合类别比例变化评价两种方法的评价结果一致，可采用任何一种方法进行评价；若评价结果不一致，以变化大的作为变化趋势评价的结果。